

Z 追案溯源

社交软件“造黄谣”引流 28人落网

批量视频造谣 实为推广软件

不久前,河南郑州警方侦破了一起特大网络水军造谣引流案。郑州市公安局网监支队民警韩风泽表示,警方在工作中发现有很多自媒体账号在频繁发布涉及郑州的一些低俗信息,包括“外卖员多次出轨”“保安出轨”之类的。

郑州市公安局航空港分局网安大队民警康家瑞称,在警方取证获得大量视频素材后比较发现,制作人会同一个脚本配上不同的视频内容进行发布,标注的地点一般是一些网红热门城市。同一时期、同一事发生在全国这么多地方,让警方对视频的真实性产生怀疑。

经过对此类视频的大量搜集和比对,民警发现这类视频大部分为“标题党”,用夸张的标题诱人点击后,被虚假信息吸引看下去,一般在视频的中间部分,有意无意展现出APP的信息。

经警方查证,在这些极其“标题党”的视频中,每一条都提及了“他趣”这一软件。根据相关证据,警方分析认为,网上突然出现的这些造谣信息,真实目的极有可能是为了推广这款软件。

民警康家瑞介绍,通过潜移默化的方式,视频制作者让大家觉得可以通过“他趣”APP去找异性发生关系。警方查到了大量发布这些虚假视频的社交账号,又对这些社交账号实名筛查,再

“

一些视频标题乍一看相当“炸裂”,甚至突破伦理,视频中也出现一些诱惑性强的画面。但这只是发布者移花接木的剪辑操作,视频内容的真实性存疑,并多次出现一款社交软件的名字。

归类分析,发现这些账号都是以公司或者团队的形式来进行视频制作的。

上下游链条分工 中间商赚取差价

在掌握确凿证据后,郑州警方对多个团伙同步展开抓捕。

据警方了解,犯罪嫌疑人管某是一家传媒公司的老板,他招募了多名员工参与制作这些造谣推广视频。管某说,他的“上游”会提供这些视频的剪辑模板,其中包含文案和标题位置等,管某等人对视频里的文字无需修改,只要把视频里的画面替换一下,就算制作完成了。

由于这些造谣推广视频的画面很多是管某等人从网上自行下载的,所以在视频里,他们往往会标注上“网友投稿 侵权请联系”等相关字样。

警方了解到,管某等人会将审核通过的这些造谣视频发布

在多个视频平台上进行推广,管某与其上线以每1000播放量0.8元的价格达成协议,之后又以每1000播放量0.4元的价格给员工结算提成,自己作为中间商赚取差价。

经警方查证,管某公司掌管的视频账号有165个,在半年左右的时间里,这个犯罪团伙所编造传播的造谣视频数量高达140万条,视频播放量更是高达2.5亿余次。

团伙层级复杂 涉及人员众多

随着调查的深入,警方发现这伙人层级复杂,像管某这种成立了专门的传媒公司或团队的,就有十余个,涉及人员众多。民警康家瑞表示,这些传媒工作室往上像一个金字塔,有中层来进行统一分发任务指令,中层再往上又有高层给中层发放指令和任务。调查发现,我们发现这些视频的资金都是在“他趣”公司任职的员工黄某海统一发放的。

经警方调查,黄某海是负责这一造谣推广项目的核心人员之一。在本案中,黄某海等人以每1000播放量3至5元的价格招募冯某卿等8个代理商;冯某卿等人除自己工作室承接、制作视频之外,又以每1000播放量1.5至2元的价格招募了郑某等人担任任务;郑某之后又以更低的价格,也就是每1000播放量0.8元,承包给了管某等多个工

作室。

就这样,一个为软件推广进行造谣引流的产业链就此形成。

经警方查实,为推广此类造谣引流视频,短短3年时间,这家软件公司已累计支付费用最少1500万元,初步估算,视频累计播放量超过40亿次。目前,郑州警方已对黄某海等28名犯罪嫌疑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 法务链接

既消耗公众信任 还触及法律红线

为了推广而使用造谣的方式,犯罪嫌疑人却认为这种宣传手段是一种“软文广告”。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朱巍表示,所谓的“软文广告”,就是让消费者在并不知道、并不认为这是广告的情况下点击进去,下载和使用的可能性比“硬推”的广告、标记为广告的成功率高得多。

朱巍介绍,按照现在的互联网广告管理规定的明确规定,只要涉及广告,不管“硬广”还是“软文”,都必须标记为广告。如果没有标明,就是违法广告。不能打着“新闻报道”的旗号,表现一个虚假的内容,这既违反了广告法律规定,也违反了内容真实性和内容安全底线的规定,是双向违规的行为。

央视新闻客户端 11月21日

以案讲法

夫妻离婚时, 子女抚养和共同财产如何处理

■ 案情概述

原告杨某某与被告寇某1于2018年5月登记结婚,于2020年7月生一子寇某2。自2022年5月,原被告分居,婚生子寇某2随原告杨某某一起生活。

关于子女抚养,双方均主张自己及己方父母给予较多照顾。原告杨某某称被告寇某1存在婚内出轨的行为,并提供相关证明,但被告不认可。二人均提供工资流水、户口优势等证据证明自己具有抚养照顾孩子的能力与条件。双方对于婚生子寇某2每月生活支出具体数额无法达成一致。庭审中被告寇某1认可如抚养权判归原告杨某某,被告寇某1同意自2022年6月1日起支付相应的抚养费。

关于共同财产,房屋登记在被告寇某1名下,登记时间为2016年9月,为寇某1婚前个人财产。庭审中双方均认可婚后共同还贷,且协商一致寇某1给付杨某某共同还贷期间房屋增值部分费用3万元。

■ 法院裁判

法院认为,婚姻以感情为基础。本案中,原告杨某某与被告寇某1自愿离婚,结合审理查明事实和庭审情况,原告和被告夫妻感情确已破裂,无和好可能,本案应当判决解除双方的婚姻关系。

关于子女抚养,原被告均同意抚养费自2022年6月1日起支付,法院依法认定被告寇某1支付抚养费至婚生子寇某2年满十八周岁之日止。

关于财产分割,原告杨某某主张房屋归被告寇某1所有,被告寇某1给付其房屋增值部分费用3万元,被告无异议,法院亦不持异议。

综上,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判决如下:一、准予原告杨某某与被告寇某1离婚;二、婚生子寇某2由原告杨某某抚养,被告寇某1自2022年6月起每月支付原告杨某某抚养费3000元至婚生子寇某2年满十八周岁之日止,于每月25日前给付清;三、房屋归被告寇某1所有,被告寇某1给付原告杨某某房屋增值费用3万元,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执行完毕;四、驳回原告杨某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 法条解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一)》规定,夫妻一方要求离婚的,可以由有关组织进行调解或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父母与子女间的关系,不因父母离婚而消除。离婚后,子女无论由父或者母直接抚养,仍是父母双方的子女;父母对于子女仍有抚养、教育、保护的义务;不满两周岁的子女,以由母亲直接抚养为原则;已满两周岁的子女,父母双方对抚养问题协议不成的,由人民法院根据双方的具体情况,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子女的原则判决;子女已满八周岁的,应当尊重其真实意愿。离婚时,夫妻的共同财产由双方协议处理;协议不成的,由人民法院根据财产的具体情况,按照照顾子女、女方和无过错方权益的原则判决。

■ 律师短评

家庭应当树立优良家风,弘扬家庭美德,重视家庭文明建设;夫妻应当互相忠实、互相尊重、互相关爱;家庭成员应当敬老爱幼,互相帮助,维护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

离婚后,子女由一方直接抚养的,另一方应当负担部分或者全部抚养费。负担费用的多少和期限的长短,由双方协议;协议不成的,由人民法院判决。判决不妨碍子女在必要时向父母任何一方提出超过协议或者判决原定数额的合理要求。抚养费的数额,可以根据子女的实际需要、父母双方的负担能力和当地的实际生活水平确定。有固定收入的,抚养费一般可以按其月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的比例给付。负担两个以上子女抚养费的,比例可以适当提高,但一般不得超过月总收入的百分之五十。

民法典第一千零六十二条规定,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下列财产,为夫妻的共同财产,归夫妻共同所有:(一)工资、奖金、劳务报酬;(二)生产、经营、投资的收益;(三)知识产权的收益;(四)继承或者受赠的财产,但是民法典第一千零六十三条第三项规定的除外;(五)其他应当归共同所有的财产。夫妻对共同财产有平等的处理权。

□ 刘慧

(作者系北京市安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Z 纵横

男子冒充军官3年 骗“女友”10余万元

2022年11月,李某通过聊天工具认识了王某,王某谎称自己是某军区现役军人,让本身就爱慕军人的李某对其身份深信不疑。2022年12月至2024年5月,王某以现役军人的身份与李某保持所谓恋爱关系,约会后经常以部队发不出工资、军车需要加油、战友生病需要治疗费等理由实施诈骗。在三年的“交往”中,李某通过各种方式向王某转账,共计10余万元。

近日,李某到山东省济南市大明湖派出所报案,民警即展开调查,成功锁定了王某,在其居住地将其抓获。王某对自己从2022年冒充军人多次诈骗李某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王某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诈骗的赃款王某均已通过吃喝玩乐、挥霍一空。

□ 李金珊 牟怡晓 海报新闻 11月23日

Z 你侬我侬

八旬退休教师自建免费书屋



刘惠兰的农家书屋

“我就想着孩子们可以有个阅读和休养心灵的地方。”今年八十岁的刘惠兰是湖南省长沙市茶亭镇东城中学的退休教师。虽已至耄耋之年,但那份对教育的热爱与执着从未减退,她自建免费书屋,拿出万本藏书供学生们免费阅读。11月3日,刘惠兰的家中又挤满了前

来阅读的孩子们。

“我是从1969年开始教学的,一教就是30多年。”彼时,年仅25岁的刘惠兰刚嫁到茶亭镇,开始了自己的教育生涯。尽管当时的条件异常艰苦,几间简陋至极的土坯房,搭配着破旧不堪的桌椅便是教室,但这并未成为阻挡她教

育人的热忱。

就是在这样朴素而简陋的环境中,刘惠兰创造了一系列学校历史上的“第一次”,她是学校内第一个用普通话进行授课的老师,也是第一个使用管风琴教授音乐课的教师,同时也是第一个成功考取高级教师资格证书的教师。

1999年,刘惠兰退休了。原本计划前往儿子家颐养天年。然而,她对曾经奋斗过的乡村教育依然怀有深深的眷恋,心中那份帮助乡村孩子热情的从未熄灭。2013年,在家人理解与支持之下,刘惠兰毅然决定拿出自己和丈夫多年的积蓄,带着珍贵的藏书重返茶亭镇。在自家的宅基地上,她亲力亲为,改造出一座充满温情的农家书屋。

□ 田甜 葛纪彤 《三湘都市报》11月3日

法制文萃报

以案讲法 / 出类拔萃 / 博采精华 / 启迪智慧

国内统一刊号: CN11-0196 邮发代号: 1-163

《法制文萃报》是由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社主办,以法治宣传为主旨的综合性报纸。《法制文萃报》面向全国公开发行,是全国邮政发行重点畅销报纸,并曾连续多年被评为“最受读者喜爱的报纸”。2023年3月,经中宣部组织专家评选,《法制文萃报》再次入选农家书屋重点报刊推荐目录,是唯一入选农家书屋重点推荐目录的法治类报纸。

2022年,创刊三十周年的《法制文萃报》实施改版和创新,以独特的视角和生动的表达,讲述法治故事,聚焦法治进程、社会治理、乡村振兴、犯罪改造等重要领域,关注医疗健康、经济发展和文化教育,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于办报理念之中。

2025年,《法制文萃报》将以“更广、更新、更精”的品质回馈广大读者,坚持走精品之路、特色之路、创新之路。多平台、全方位、深层次推进普法报道,围绕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彰显法治媒体的使命和担当。

《法制文萃报》对开八版,全年订价:300元
每周一期,周四出版,全年出版50期
全国各地邮政局(所)均可订阅



欢迎订阅2025年《法制文萃报》



中国邮政扫码订阅

订阅热线 010-84772978